

水銀燈下 陳麗雲(上)

卓：歡迎大家收聽水銀燈下，我是主持人 Dede。這集我很高興，請來一位舊同事。以前很有趣，每次開工，她都拖著一部小車，裡面既非裝載衣服也不是擺化粧品，而竟是擺滿許多食物。所以我們個個都叫那小車做「士多」。每次見到她來都很開心，我們拍戲拍到半夜一兩點才會放宵夜，但許多時候到了十一點多就已經肚餓，那時候就會叫：「麗雲姐，妳的『士多』呢？」哈哈……麗雲姐，妳好。

陳：妳好。

卓：我們差不多一年沒見了。

陳：也很久了，可能不只一年哩。

卓：我看到妳容光煥發，妳看來挺開心的。

陳：見到妳當然開心嘛。

卓：我相信妳這幾年之間一定很充實，四處要接受訪問、分享過往的經歷等等，是嗎？

陳：開心當然開心。因為一年之內連得了三個「最佳女配角」獎，人人都會開心的。

卓：妳曾經說過這是妳一個很好的天賜給妳的禮物，令朋友認同妳的勤力及付出。相信許多朋友都不是太知道妳過去的工作情況。為甚麼我會跟妳比較熟絡？是因為我們半夜大家還未收工時，彼此也常有時間交談過。介不介意告訴我們，妳未入行之前的生活是怎樣的？

陳：妳想知道些甚麼呢？

卓：妳說過沒多少人知道妳的學歷。介意讓大家知道嗎？

陳：不介意。這是一個很好的經歷，是很勵志的。我非常願意跟大家分享。妳講吧。

卓：其實麗雲姐只讀到幼稚園高班……

陳：一年。只讀了一年。

卓：為甚麼沒機會讀小學呢？那年代應該是一九五幾吧？

陳：應該是，總之那年我九歲。唔……應該是一九四幾年。我是三八年出世的。

卓：那真看不出。麗雲姐，如果沒讀過多少書，為甚麼妳又能寫稿，又有作品出現的？我剛才看到妳的作品，從那些散文看來，妳識字不少哩。妳是怎麼開竅的呢？

陳：那是非常曲折的故事。

卓：妳的傳奇，妳跟我講過，說每一次都是因為別人給妳機會。

陳：是呀。我很感恩，真的。永遠都感恩。坦白說，我這一生人，從來沒主動追求過任何事物。我小時很自卑的，看到別人讀過那麼多書，自己自卑得不得

了，說話也不敢大聲。別人欺負我時，我一點聲音也不敢發出。除了有時實在欺負得太厲害時就自己哭一大場。永遠不敢反抗，一直都不敢。不過有時也會「化悲憤為力量」，會想到「難道讀得書少就被判了死刑嗎？」。很多人都可能會因為自卑而放棄。幸好我是獅子座的，人說獅子座人的一生很有戲劇性，性格上亦很會自強不息。我自己心想：「如果我自己不努，就沒人會幫我的。」於是只要見到任何事物，我都很努力去學習。很多人都對我的能力表示奇怪，既然沒有機會讀書，又怎會識字呢？

這首先要拜粵曲所致。因為我很喜歡唱粵曲，亦有機會有人教過我唱一些粵曲。許多年前，香港電台有個節目叫《特備中樂》，現在還有的。每逢星期四八點鐘，就會播出社團粵曲。當時又有張報紙叫《中央日報》，它把每次香港電台播出的粵曲的所有歌詞都刊印出來。我每次聽粵曲的時候，都拿著那張報紙邊看邊聽。所以可以一邊聽著聲音一邊學著認字。我就是這樣學到的。至於為甚麼我又能寫粵劇歌詞呢，就因為唱得多了，「熟讀唐詩三百首，不會吟詩也會偷」。

每一分鐘我都在不斷學習。原來真是日子有功的。只要不斷學習，就會有所體會。

卓：妳沒有讀夜校……

陳：沒有。我一直都沒有機會接觸學術界。

卓：只是透過學粵曲學識文字的。

陳：對。

卓：為甚麼又見到妳可以寫文章、寫故事呢？

陳：首先要說明一下，我其實也自己看許多書的。我除了看報紙學粵曲之外，也常到圖書館看書——因為沒錢買書嘛——閱讀各類的書刊。我不借回家，只在圖書館內閱讀。在圖書館的時候，可以說每分鐘都與文字為伍。

後來遇到一個機緣。麗的呼聲電台——現在已經不存在了——讓我有機會在那裡抄劇本。因為當年還沒有影印服務，劇本副本要靠人手用針筆抄在臘紙上然後才把臘版拿去印的。五元一集。

卓：一集要抄多久？

陳：十六張原稿紙；十二張臘紙。

卓：要多久時間？

陳：嘩，也頗久的。因為寫臘紙很辛苦的，如果妳不用力去寫，針筆就不會刮透臘紙，臘紙沒劃通，就沒有字跡印出來。

我一日抄三集劇本。常常抄到手抽筋，抽筋的時候，連藥油也沒錢買，就只能煲熱水把水浸著，把筋浸鬆了，又再抄。當時過的就是那樣的生涯。

因為抄得劇本多了，對於分辨哪個劇本好哪個劇本不好開始有點心得。所以當我有機會寫劇本的時候就有了點頭緒。

卓：但由抄劇本工作如何可以演變到有機會寫劇本呢？那是很難得的一步啊！當中一定有點竅門，是吧？

陳：那簡直是奇遇。因為很多人抄劇本就是專心抄劇本，不比我這樣諸事八卦。曾經有一次，我抄一集劇本的時候，發覺其中有個角色的姓氏攪錯了。而播音劇每集開始之前總會有段話，說「現在播出X X劇，由某某飾演X X……」這樣的內容，然後就會有段音樂過場，之後才會開始播出劇情。我見原稿中有個角色的姓氏明顯弄錯了，本想隨手把它改正了。但心想：「人家叫我抄劇本，我怎可以改劇本呢？這不應該是我做的事。」所以我沒改。豈料由於我沒改，正式播放時真的沒人改錯，結果就弄錯姓氏。當時心裡有點遺憾，覺得就是因為自己沒幫忙改正，以致播音員一時大意也照讀了。深感日後自己應該負點責任。

過了幾個星期，出現了一件更嚴重的事件。我抄到某一集內容時，發覺其中一場戲把劇情弄得風馬牛不相及。當時因為我負責抄繕連續十幾集內容，所以很明白整個劇情的進展。我知道如果把那一場照抄，播音演員又照著演繹的話，整個戲就垮散了。當時已經是晚上十一點半，沒人可以問，我不可以打電話給主持溝通、交待。想著想著，自己考慮了半小時之後，決定膽粗粗地把它改了，依著劇情的上文下理撥亂反正。

第二天，我把抄好的蠟紙送回去。不久劇本就印好了，翌日就要錄音播放，當晚十二時多，主持突然來電話說發生了大問題。我當然知道是甚麼事。他告訴我整個劇情散了！其中有一場戲斷了線。現在改也來不及了。我就問他「你認為那場戲該怎麼寫？」他就急急地說給我聽。聽完後我告訴他，請他先不要怪我。其實我一早就發覺那場戲寫錯了，所以已經為那場戲改寫了，而改寫的內容正好符合他的剛告訴我的劇情構思。因為幾星期前我發覺照抄原稿上的錯誤姓氏後錄音演員也照讀不改，以致犯下了無法修正的錯誤。覺得自己也有責任。所以今次發覺劇本有問題，也基於責任心把那場有問題的戲改寫了。改寫的內容正與他告訴我的相同。他聽了覺得不可思議，默不作聲……

卓：我也覺得不可思議。因為妳已經改了嘛，為甚麼他們沒有看到妳早已改好了呢？

陳：因為他們看的是原稿，而不是看我抄出來那份。因為看原稿才可以早點看出編劇寫了甚麼。

他聽了我的交待之後，沒有繼續答話。沒說我做得好，也沒說我做得不當。過了幾天，那個主持來找我。我問「甚麼事？」，他把兩頁半原稿紙的故事大綱給我，並說：「這是給妳的；三十集播音劇。」我整個呆了，「吓？你說甚麼？我是負責抄劇本的，沒叫過我寫劇本啊！」他說，「因為那個編劇一口氣交了五個故事大綱。他沒可能同時寫出五個廣播劇，即使勉強寫出來，也一定犯錯。所以我將其中一個交給妳做。」我說「當然不行了。我是抄劇本的，有甚麼資格編劇啊？而且我從未學過編劇。」總是不肯接下。說著說著，推來推去。最後他說：「妳是不是不求上進，甘於一生都只抄劇本？這是一個很難得的機會。我不會看錯，我覺得妳幹得來。只要妳用心做就可以

了。如果妳錯過了今次這個機會，可能日後未必有機會讓妳寫劇本了。」他還說了一句：「妳放心寫吧。我怎會捨得罵妳呢？」哇！這話真的很窩心。於是我心裡在計算了：我抄一個劇本的報酬只得五元，還要扣除四角錢買針筆，實收只得四元六角。但用原子筆寫一集賺了三十元！……

卓：又不需要用熱水浸手。

陳：對，又不需要抄得手抽筋。他又催著說「妳回去試試吧」。於是我就接下任務了。回到家中，簡直像靈魂出了竅，如在夢中。幸好自己已經抄過很多劇本，總算知道寫劇本是甚麼一回事。於是開始費盡心機創作了。老實話，那兩頁半原稿紙的故事大綱，編劇寫出來是易事，大概十五分鐘就能寫出來了。誰都寫得出啦。但是三十集的播音劇，每集半小時，就是十五小時了。妳說，憑著那兩頁半的原稿紙內容，要將之發展成十五小時的劇情，可不是易事。

我拼命寫，終於寫成了。公司用全公司最頂級的藝員錄音製作。錄了首兩集之後，錄音主任對大家說：這才是劇本。——即是讚我了。我聽了真開心得難以形容。從此有了信心做編劇。個個主持都覺得我可以勝任了。那個時期在鬧編劇荒，無論電台還是電視都在找編劇幫忙。他們很重視編劇的地位。

卓：現在也是這情況哩。一劇之本嘛。

陳：只要是可用之材，他們都不會放過。於是我就一直寫下去了。

卓：但為甚麼妳寫著寫著又轉行做了演員呢？

陳：這又是另一番際遇，令人覺得一切都像是……

卓：冥冥中安排好了似的。

陳：是。「不須著意求佳境，自有奇逢應早春」。這兩句話用在我身上，可以說很貼切。

當時有個劇集，處境劇，要錄映一首主題曲。但全組演員沒一個懂得唱。其中有個演員以前是做播音的，所以跟我熟稔，知道我可以唱歌，就問我肯不肯捱義氣代她們唱。因為不會唱，只能假裝在唱歌，而我要為她對口。不過沒酬勞的。問我介不介意。我說「不介意，唱唱歌而已，沒所謂」。唱完後。導演過意不去，因為既沒酬勞，更連交通費也倒貼了，覺得對不起我。於是就叫我回去當個臨時演員，賺幾十元作為補償。

我就是這樣入行的。

所以我覺得做人不該怕吃虧。許多人都會因為沒有利益，就說甚麼也不做。但我就傻乎乎地，別人叫我幫忙就拍拍心口做了。

卓：說到拍戲，我檯面有些相片，可以給我們介紹一下嗎？先說黑白相片，好嗎？

陳：好呀。

卓：這一張在拍甚麼戲？

陳：《我是偵探》。那時是粵語片的李鵬飛飾演探長的。如果妳看過粵語長片應該知道他是誰。

卓：那是甚麼年份？

陳：嘩……六幾年。

卓：跟住呢？

陳：我是六六年入行的。但入行第一次不是演戲，而是唱粵曲。那時在《麗的歌壇》的節目裡專唱粵曲。

卓：這一張是 RTV 的……

陳：這張是明星相。因為那時很多觀眾寫信到電視台索取藝員的相片。……

卓：這張是不是麗的的。

陳：麗的電視。他們將我的相曬出之後大量影印，好讓觀眾寫信到電視台索取時送出。那時還未有彩色菲林。

卓：那時妳有演出古裝？

陳：是呀。那時叫做「新星」。哈哈。不過這張相片也挺惹笑的，人們看到都以為我十八歲。但實際上我已三十多歲了。

卓：是嗎？這是長劇還是短劇？

陳：是歌唱趣劇。

卓：哦。

陳：那時寫了一齣戲，新馬師曾演過的名劇，叫《光緒皇夜祭珍妃》。我那時就是在演這齣《光緒皇夜「諦」珍妃》。是我寫的。為甚麼相片裡有那些東西呢？因為那時人們把火箭射上月球去了。所以清裝後面有支火箭作背景。

卓：我想問，那時妳在做演員之餘，也有寫些趣劇給公司是嗎？妳哪來那麼時間？

陳：沒有時間，每天只得廿四小時。我那時十幾年來，每日只睡兩個半小時。其餘的時間：日間要拍劇——每星期七天都拍劇——然後回到家就寫劇本。

卓：那個時代幾點鐘收廠(下班)？

陳：那時是沒有外景的。初期所有的戲都是直播的。晚上最遲十二時就收工了。

卓：哦，那時就沒有現時這麼顛倒了；又要趕外景又要做廠景。

陳：沒有。

卓：妳很厲害哩！我見到有些相片，妳在騎馬！

陳：這是《楊家將》；《碧血青天楊家將》和《碧血青天珍珠旗》。我飾演楊八妹(楊延琪)。

卓：那時也挺辛苦的。

陳：當然辛苦了。妳知道我穿了多少件衣服？八件！還要加上自己裡面那件。總共九件。

卓：這頂帽……

陳：這帽是硬梆梆的，必須在裡面戴著冷帽。如果不戴帽就會跌下來蓋著額頭。天氣三十三度，當時身上真是甚麼味道都有了。

卓：那時收視好嗎？

陳：很好。因為拍《碧血青天楊家將》收視好。所以就乘著勢頭拍《珍珠旗》。一邊拍一邊播出。妳說那時間多趕啊！公司乾脆買了床舖讓大家就地睡覺。放了微波爐、咖啡、奶茶等等讓藝員喝。個個都打得很辛苦的。妳知道《楊

家將》武打場面一出就是整批人的。所以真是很忙很忙。

卓：這一張呢？

陳：這張就是——徐柳仙——有沒有聽過？時代曲四大天王妳知道的。這位就是當年粵曲界的四大天王。我在她最後一次演唱會裡的。漂亮嗎？頭飾也是自己梳的。

卓：我記得妳們那時代的粧都是自己化的。

陳：這件衣服是自己畫上去的。後面沒有花的。當時是很名貴的行當。這袖其實不是袖，是披在袖上的紗。很特別的。

卓：這幅就是粵劇了？

陳：這是為東區婦女會籌款建造會館及托兒所。三個折子戲，演了兩晚。

卓：哦，這幅夠經典啊。

陳：其實我沒學過粵劇，但做過很多粵劇演出。林家聲的特輯都做過兩輯。每次都是二幫花旦，未做過花旦。所有身段都是自學練出來的。弄個水袖對著鏡子模仿別人的身段練習。

卓：這幅是一九七三年的。

陳：為甚麼我會做粵劇呢，當時唐滌生剛去世，他的遺孀就是鄭孟霞，霞姐。她那時在麗的主持一個叫《粵劇樂府》的節目。公司給她一筆錢，包括演員演出費、服裝、音樂、劇本。除了正印花旦由公司付酬之外，其他費用都算在那筆錢上。有天她說：「麗雲，妳替我做粵劇。」我問：「妳說甚麼？」她答：「做粵劇。」我說：「我怎能做粵劇？我未學過哩。還要直播，不能出錯的。」她嘆口氣說：「妳知不知道為甚麼找妳？第一，公司給我很少錢，沒能力多花錢請人，我找妳因為妳便宜。第二，我知妳真能唱。」我說「我自己不害羞而已。但現在妳要我演正式粵劇啊，不是那些可以隨便亂來的歌唱趣劇呀。觀眾要看的是唐滌生的經典戲，我厚著臉皮也過不了關啊。」她說：「我怎會不知道呢？但妳明白嗎？……」因為那時芳艷芬是花旦王，白雪仙，仙姐，就升做二幫王。而我要演的就全是白雪仙的戲。她說：「妳知道嗎？要是在粵劇界找，如果做白雪仙的戲能夠做得好的話，她一定不肯收那麼少錢，如果肯少收的話，都不是能夠演得好的。我覺得妳不害羞又唱得好又低酬勞，所以才找妳幫忙。」我還是說「不行」。她就說：「嘿，最多這樣好了，妳不懂的話，我就教到妳懂為止。」這句話可不得了！妳知道她是甚麼人？她是京劇的刀馬旦呀！

刀馬旦！不用交學費，又有酬勞。

卓：那妳有機會學絕藝了！（鄭孟霞是京劇名旦梅蘭芳嫡傳）

陳：我以為是。但最後她一次都沒有教過我。一步也沒有！當時我要自己添置私伙粵劇戲服，又要觀摩別人，回來對著鏡偷偷模仿。

我記得第一次出鏡做那個節目的劇目叫《劍底峨眉是我妻》，我第一個出場，出場時唱的是小曲《岷江夜曲》。那時很流行將時代曲引入粵劇表演裡的。那首樂曲的節奏很輕快。我出場又要顧造手、又要顧台步、又要顧曲詞，因

為是直播的不能出錯。那次真是連魂魄都不知到哪兒去了！竟然又讓我過關了。這以後就做了很多粵劇演出了。有一晚，晚上十二時半，接到一個電話。「哪位？」「我是聲嫂。」聲嫂？我不懂得一位叫「聲嫂」的朋友啊。她再補充說「我是林家聲嫂。」「啊！豆姐。有甚麼事嗎？」「家聲哥接了十三集特輯，其中一個《燕歸來》想找妳幫忙演出。」嚇得我呆了。「不行啊豆姐，我怎配演哩？」當時聲哥是最頂尖的文武生，我怎配演他的二幫？妳別嚇我。她說「不是啊，聲哥看過妳的戲，覺得妳可以呀。」吓？聲哥叫我演？那時虛榮心又來了。「林家聲？」以前演的對手都沒有那麼大卡士，現在有機會跟他同台演出，覺得好榮幸哪！心中正在思潮起伏之際，豆姐說：「沒問題的。聲哥說妳可以勝任。這個戲寫了很久，一直擺著沒上演，是因為找不到適合的人去演。」起初我不知道為甚麼會找我。後來知道了。原來林家聲的戲都是先錄音，然後再對口。我不知道妳有沒有做過這樣的演出。如果先錄音後對口，由於有了音樂有了拍子提醒，就很容易記得歌詞了。原來那個角色在戲裡有四場戲份，演的是林家聲的後母，很重戲的。尤聲普做李龍的後母。除了唱四句滾花之外，全部都是大量的口白。口白就慘了！因為口白一個字也不能錯。而且要對口，時間要配得很準。不然的話，說出來全部不對口，那就死了！可能就因為這樣，所以一直沒人敢擔演。答應了演出，知道演出要求之後，我對聲嫂說：「豆姐，我一定應付不了。我沒著過古裝鞋，又不懂得打片子，更不懂得化電視的粵劇粧。」她說：「不要緊，我替妳打片子。」她親自為我化粧。後來第二齣戲我就自己化粧了。林家聲覺得我做得好，他說全場最對口的就是雲姐。跟著就再揀四齣給我演了。演的是吳君麗，麗姐的戲碼。很多曲要唱的。所以無端端就做了兩集林家聲特輯。那是我一生的榮幸，能夠做到林家聲的二幫花旦。

每件事背後都有個故事。

卓：本來以為要談到妳寫的文章了。怎知妳突然講到與林家聲的台緣。這個話題不能斷的。我想請妳繼續跟我談下去，多錄一集。可以嗎？

陳：可以。再談一會兒吧。

卓：因為我看到妳的文章，覺得粵劇原來真是令妳改變了一生。我想藉著這個訪問跟妳分享這些，希望妳把訊息帶出來給大家：原來勤力真是有用的。我們下集見。

(上集完)